

##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「愛 . 和諧」家庭互助計劃 /

## 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 恩悅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/  
 (英文) Grace & Joy Integrated Family Service Centre, The Hong Kong Catholic Marriage Advisory Council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香港堅尼地城北街 12 號采逸軒地下  
 註冊地址(英文)： G/F, La Maison Du Nord, 12 North Street  
 (必須填寫) Kennedy Town, HK  
 通訊地址：  
 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2810 1105 傳真號碼： 2336 9542

## (D) 本機構是：

- 根據《稅務 88 條 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<sup>1</sup>)  
 為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## 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2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3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	姓名：(中文) [REDACTED]
(英文) [REDACTED]	(英文) [REDACTED]
職位： [REDACTED]	職位： [REDACTED]
聯絡電話號碼： [REDACTED]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[REDACTED]
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	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： <sup>4</sup> [REDACTED]
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	傳真號碼： [REDACTED]
	電郵地址： [REDACTED]

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中西區區議會撥款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## 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	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 款額 (元)	活動編號
1	親親海洋 ✓	21/1/2017 ✓	6,000 ✓	190/2016-2017 ✓
2	「家·友愛」- 家庭互助 計劃 ✓	9/2016-2/2017 ✓	12,000 ✓	105/2016-2017 ✓
3	「愛·婚享」系列 2016 ✓	8/2016-3/2017 ✓	18,420 ✓	27/2016-2017 ✓

## 2. 合辦者 / 協辦者 / 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 / 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 / 協辦機構名稱 / 聯絡人姓名 / 電話號碼 / 傳真號碼 / 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中西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✓ 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支援開展不同類型的家庭活動
2. 協辦機構 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沒有

## 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(A) 項目 / 活動名稱：「愛·和諧」家庭互助計劃 ✓

(B) 性質：親子美食製作班，家庭旅行，聖誕聯歡活動

(C) 目的：增加父母與子女彼此的交流和合作，加深他們的瞭解及互動，促進家庭關係，認識及鞏固和諧家庭的重要性。另外，透過慶祝中秋節及聖誕節，讓參加者反思節日背後與家庭和諧有關的意義。

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 / 推行期：2017年9月至2017年12月

(E) 策劃 / 籌備期：2017年7月

- (F) 申請資助額： 20,000 元 ✓
- (G) 舉辦地點： 恩悅綜合家庭服務中心
- (H) 內容： 湯圓製作，家庭旅行，聖誕聯歡活動

- 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      殘疾人士  
 長者      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  
 青少年 / 學生       其他，請說明：家庭

- (J) 預計\*參加人數 / 觀眾人數：

參加者 / 受惠者：126      義工：          工作人員：1 (受薪)

表演者 / 講者/導師：2      嘉賓：          其他：    

- 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張貼及分發海報/單張給區內團體及郵寄單張給會員

- (L) 預計效益 / 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 參加者出席人數達預期的 70%或以上

(2)     

(3)     

- (M) 工作計劃 / 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1. 宣傳	7/2017 - 9/2017
2. 「愛·和諧」中秋團圓活動	9/2017
3. 「愛·和諧」家庭旅行	11/2017
4. 「愛·和諧」家庭聖誕聯歡活動	12/2017

- (N) 門票分配安排(如適用)：

「愛·和諧」系列活動門票均由本中心購買，社工與參加者一起入場參與活動，  
 不會直接交給參加者。

#### 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- 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 (中秋團圓活動)	28 人	\$10	\$280
參加者費用 (家庭旅行)	58 人	\$20	\$1160
參加者費用 (家庭聖誕聯歡活動)	40 人	\$10	\$400
內部資源			0
贊助和捐贈			0
其他			0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<b>\$1840</b>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 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 額	批准款額
<b>A 「愛·和諧」中秋團圓活動</b>						
A1 宣傳橫額	2 張	180	360	360	@\$180	
A2 茶點	28 人	30	840	840	@\$30 Max \$3,000	
A3 入場費	28 人	80	2240	2240	@\$80	
A4 導師費	2 小時	300	600	600	@\$300	
A5 材料費	28 人	60	1680	1400		
A6 旅遊巴		2000	2000	2000	每輛(來回) \$200	
A7 雜項		150	150	150	5% (\$1,000)	
			7870	7590		
<b>B. 「愛·和諧」家庭旅行</b>						
B1 宣傳橫額	2 條	180	360	360	@\$180	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 / 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 / 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 / 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B2 便餐	58 人	45	2610	2610	@\$45, Max \$5,000	
B3 入場費	58 人	100	5800	4640	@\$80	
B4 旅遊巴			2200	2200	每輛(來回)\$2,200	
			10970	9810		
<b>C. 「愛·和諧」家庭聖誕聯歡活動</b>						
C1 橫額式背幕			600	600	@\$600	
C2 茶點	40 人	30	1200	1200	@\$30, Max \$3,000	
C3 抽獎禮物			300	0		
C4 活動物資 (手工材料)	40 人	20	800	700		
C5 攝影			100	100		
			3000	2600		
<b>總額：</b>			<b>\$21,840</b> <b>(B)</b>	<b>\$20,000</b> <b>(C)</b>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20,000 / = (B)\$ 21,840 / - (A)\$ 1,840 /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總額 (元)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收入									
(b)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b) - (a)									

(C) 預支款項需求<sup>7</sup>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
<sup>7</sup>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第一年		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## 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 [REDACTED] 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## 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---



---



---

## 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## 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(B)  取消活動(C) 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

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/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向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\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

獲授權人姓名：

職位： 中心主任

日期： 2017 年 5 月 31 日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個人資料用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


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

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 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



 中西區區議會
  中西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 
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 恩悅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
 合辦

## 2017~18 年度撲滅罪行活動

### 「愛·和諧」-家庭互助計劃

### 計劃書

日期	內容	人數/家庭
2017 年 7 月	宣傳及招募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在區內宣傳</li> <li>● 招募參加者</li> </ul>	
2017 年 9 月	「愛·和諧」中秋團圓活動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親子合力製作卡通湯圓</li> <li>● 由專業導師教授</li> <li>● 增加父母與子女彼此的交流和合作</li> <li>● 親子一起慶祝中秋節</li> <li>● 反思中秋節和家庭的關係及意義</li> <li>● 加深他們的瞭解及互動，學習良好溝通技巧，提昇親子關係及建立和諧家庭</li> </ul>	14 對親子，約 28 人  服務人次：28 人次
2017 年 11 月	「愛·和諧」家庭旅行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家長和子女一同參與家庭旅行，促進家庭關係，認識和諧家庭的重要性。</li> </ul>	家庭約 16 戶共約 58 人  服務人次：58 人次
2017 年 12 月	「愛·和諧」家庭聖誕聯歡活動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家長和子女一起慶祝聖誕節</li> <li>● 透過遊戲增添歡樂氣氛及加強彼此互動及交流</li> <li>● 反思聖誕節和家庭的關係及意義</li> </ul>	家庭約 13 戶共約 40 人  服務人次：40 人次
		接受服務總人次：126 人次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 
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 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

**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  
活動合辦／協辦者同意書**

敬啟者：

本機構同意與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 恩悅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合辦／協辦  
(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)

「愛・和諧」家庭支援計劃，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會申請  
(活動名稱)

撥款舉行此項活動。

機 構 名 稱： 中西區撲滅罪行委員會

負 責 人 簽 署：

負 責 人 姓 名：

職 位：

主席

聯 絡 電 話：

日 期：

機 構 印 章：